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
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股東週年大會延期及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變更
及
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一月九日之
股東週年大會通函所載若干資料之更新
及
無限期延後股東特別大會
及
召開新股東特別大會**

謹此提述(i)易生活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一月九日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函(「股東週年大會通函」)及通告(「原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其載列股東週年大會之時間及地點以及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ii)股東週年大會之代表委任表格(「股東週年大會代表委任表格」)；(i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一月十五日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函(「股東特別大會通函」)及通告(「原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其載列股東特別大會之時間及地點以及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iv)股東特別大會之代表委任表格(「股東特別大會代表委任表格」)；及(v)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一月二十九日之公佈，內容有關重訂股東週年大會及股東特別大會(「該公佈」)。除本公告另有界定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上述文件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延期

誠如該公佈所披露，本公司已收到該函件，當中對(其中包括)本公司是否已遵守股東大會程序提出疑問。經徵詢及考慮本公司開曼群島法律顧問所給予之法律意見，以及為給予股東必要且額外的時間審閱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資料及決議案，董事會於二零二六年二月六日召開會議，並議決(其中包括)將原定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三十日(星期五)上午十一時三十分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延至並將於二零二六年三月六日(星期五)上午十一時三十分舉行(「**延期股東週年大會**」)。延期股東週年大會的地點將維持不變，地點為香港數碼港道100號數碼港3座D區8樓806室。

為免生疑問，誠如原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將於延期股東週年大會上審議的決議案維持不變。

延期股東週年大會之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變更

由於股東週年大會延期舉行，為延期股東週年大會而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之期間為二零二六年三月三日(星期二)至二零二六年三月六日(星期五)(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期內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釐定股東出席延期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的記錄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三月六日(星期五)(「**記錄日期**」)。為符合資格出席延期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登記股份持有人應確保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二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交予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有關延期股東週年大會之出席、投票及代表委任表格安排

除上述變更外，股東週年大會代表委任表格將維持不變，並適用於延期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函、原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股東週年大會代表委任表格可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capitalfp.com.hk/chi/index.jsp?co=223>)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查閱。股東如欲獲取股東週年大會通函、原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股東週年大會代表委任表格的印刷本，或因任何原因難以瀏覽本公司網站或聯交所網站，本公司將於接獲股東向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發出之書面請求或發送至電郵地址223-ecom@vistra.com之請求後，免費向該等股東寄送股東週年大會通函、原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股東週年大會代表委任表格之印刷本。股東如欲獲取載有用戶名稱及密碼之通知信函以登入指定網站(<https://evoting.vistra.com/>)，本公司將於接獲股東向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發出之書面請求或發送至電郵地址223-ecom@vistra.com之請求後，免費向該等股東寄發通知信函之印刷本。

尚未交回股東週年大會代表委任表格但擬委任代表出席延期股東週年大會之股東，須按股東週年大會代表委任表格上印備之指示填妥，並將表格盡快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或使用本公司寄發之通知信函上所提供之用戶名稱及密碼，透過指定網站(<https://evoting.vistra.com/>)交回，惟無論如何須於延期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倘股東已按股東週年大會代表委任表格上印備之指示填妥並交回股東週年大會代表委任表格，則該股東週年大會代表委任表格將於延期股東週年大會上仍然有效(倘若該股東於記錄日期仍名列股東名冊)，而該股東無須重新提交股東週年大會代表委任表格。倘任何股東選擇重新提交股東週年大會代表委任表格，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延期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前不少於48小時收到的最後一份股東週年大會代表委任表格，將撤銷及取代該股東先前提交的所有股東週年大會代表委任表格(倘若該股東於記錄日期仍名列股東名冊)。

本公司於通知信函中向股東提供的指定登錄資訊(包括電子會議系統的網址、登入用戶名稱及密碼)將維持有效。

除上述事項外及為免生疑問，原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股東週年大會代表委任表格所載之所有其他資料均維持不變。

股東週年大會通函之最後可行日期更新

為向股東提供最新資料，並使其能於延期股東週年大會上作出知情決定，本公司決定將「最後可行日期」(定義見股東週年大會通函)之定義更新並修訂為二零二六年二月四日，此為可查證股東週年大會通函所載之若干資料之最後可行日期(「最新最後可行日期」)。

下文載列根據最新最後可行日期對股東週年大會通函所作之更新資料：

謹此提述股東週年大會通函第22頁「附錄一—重選董事之詳情—執行董事郭偉先生」一節。於最新最後可行日期，郭偉先生實益擁有22,098,000股股份之權益，相當於最新最後可行日期之已發行股份總數約1.63%。

謹此提述股東週年大會通函第26頁「附錄二—購回授權說明函件—股價」一節。於二零二六年一月，本公司之最高股價為每股0.150港元。自二零二六年二月一日起至最新最後可行日期止期間，本公司最高股價為每股0.123港元，而本公司最低股價為每股0.119港元。

謹此提述股東週年大會通函第27頁「附錄二－購回授權說明函件－收購守則之影響」一節。於最新最後可行日期及據董事所知，本公司之公眾持股量約為71.25%。倘本公司悉數行使購回授權，則本公司之公眾持股量將減少至約68.05%。

除本公佈所披露者外，股東週年大會通函之所有其他資料維持不變。

無限期延後股東特別大會

經審慎考慮該函件及本公佈所提述的事項，並徵詢及考慮本公司之開曼群島法律顧問的意見後，董事會議決無限期延後股東特別大會（即不另行指定日期）。

據此，股東特別大會通函、原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股東特別大會代表委任表格將告失效且不再有效。任何先前填妥並交回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之股東特別大會代表委任表格均告失效且不再有效。

召開新股東特別大會

董事會已議決於二零二六年三月六日（星期五）上午十時三十分召開新股東特別大會（「新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及酌情批准配售事項、配售協議（經補充配售協議予以修訂及補充）以及根據特別授權配發及發行配售股份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新股東特別大會地點為香港數碼港道100號數碼港3座D區8樓806室。

有關新股東特別大會之進一步詳情及安排，務請股東參閱新股東特別大會通函、新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新股東特別大會之代表委任表格，該等文件已於二零二六年二月六日分別刊載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

承董事會命
易生活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張智霖

香港，二零二六年二月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趙振中先生、郭偉先生、覃佳麗女士、譚歆女士及張智霖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林秋城先生、王安心先生及胡國才先生。